

# 商業銀行 資產負債管理實務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编著



海天出版社

73

F830.45

Z66

#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实务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编著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1994年9月

# 前 言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发展商业银行。现有的专业银行要逐步转变为商业银行，……。”什么是商业银行，专业银行如何转变为商业银行，已成为我国银行界普遍关心的问题。

我们认为，商业银行这一概念是相对的和发展的。从理论上讲，各国金融界和学术界普遍认同的观点是：在众多的金融机构中，商业银行是唯一能够接受活期存款，具有创造和收缩活期存款功能的金融媒介体。这里对商业银行功能的表述是相对于众多金融机构而言的。另外，商业银行有一个重要特征，它是多功能、综合性的银行，商业银行的这一特征是相对于开发银行、投资银行、储蓄银行等专业银行而言的。再纵观商业银行的历史，其特征也是在不断发展的。国外商业银行曾经有两种发展传统，一种是英国式传统，这一传统影响下的商业银行以融通短期商业资金为主。另一种是德国式传统，这一传统的商业银行经营银行一切业务，是综合性的。只是到近几十年来，这两种传统的区别才逐步消失，在大多数国家中，商业银行已成为“百货公司式”的银行。我们今天所讲的商业银行，是指发展到今天的多功能、综合性的现代商业银行。

由于我国金融体制与西方的金融体制有很大差别，单纯从理论上和基本特征方面去看待商业银行，往往使人很难理解，也不易找到商业银行和我国专业银行的内在区别。长期以来，我国的金融业基本是国家垄断经营。原来是人民银行一家经营，人民银行专门

承担中央银行职能后,就由几家专业银行垄断经营,除了农村信用社之外,没有多少其他金融机构。所以专业银行一开始就是唯一的吸收活期存款、具有创造和收缩活期存款功能的金融机构。从这一意义上讲,我国的专业银行一直具有商业银行的基本功能。改革开放后,我国的金融组织体系发生了很大变化,商业银行和众多的其他金融机构相继成立,专业银行自身也逐步走上多元化、综合性的发展轨道,业务种类和业务方式也逐步与商业银行接近。但是,由于我国金融监管方面的原因,特别是对金融业缺乏有效的分业管理和等级管理,非银行的金融机构,例如城市信用社,也和商业银行一样可以无条件地接受支票存款。这样以基本功能确定商业银行的概念,又在现实中显得模糊不清。另外,我国的专业银行与西方的专业银行性质不同。我国的专业银行是具有商业银行基本功能的,但又以所服务的客体的行业、产业和地域来划分各自分工的银行。尤其是近年来,银行业务多元化发展,国家专业银行的金融业务种类基本相类似,但服务对象以产业划分的界限没有消除,这一特征更加明显。而西方讲的专业银行是指专门办理某类金融业务的银行,它只经营指定范围内的业务和提供专门性的金融服务,它是以金融业务种类和金融服务功能的差别来确定专业银行各自分工的。

深圳是我国最早建立的经济特区之一,金融改革起步较早,国际间的金融交往比较频繁。随着金融改革和发展,外资银行、各类商业银行相继成立,金融业务的竞争也日趋剧烈。恰恰是这一竞争促使国家专业银行去认识自己的竞争对手,寻找自身与竞争对手的差距,开始了自身经营方式的转变。经过较长时间的探索和实践,专业银行在业务种类、业务方式、操作手段等方面与商业银行的差别越来越小。例如,我们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原来是一家以办理农村金融业务为主的银行,现已转变为城乡业务并重、本外币业务并重、传统金融业务和新业务并重发展的多元化、综合性的

银行,业务经营的表面上已和商业银行没有明显的区别。那么,我们深圳农行是否可以讲已经是商业银行了呢?回答是否定的。我们经过对比和探索,感到专业银行与商业银行还有重要的差别,主要是:

第一,信用基础不同。专业银行的信用是建立在国家信誉基础上的,它的经营规模不与自身的资本实力相联系。与之相对应,它可以说是一种无限责任公司。而商业银行的信用则是以自身资本为基础的。在现代金融管理条件下,资本数量制约着商业银行的经营规模,既制约着资产的数量和质量,也制约着负债的数量。与之对应,它是以自身注册资本为限的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组织方式不同。专业银行为国家所有,由国家经营,按行政区划设置分支机构和划分管理权限。而商业银行一般是股份制的,组织形式体现企业属性,以经济区划来设置机构,以经营规模划分管理权限。

第三,决定经营方向的因素不同。专业银行是适应计划体制的,决定其经营行为和方向以政策因素为主。商业银行则较适应市场体制,决定其经营方向的是市场需求。

第四,经营目标的差异。专业银行和商业银行都讲经济核算,但其核算目标存在差异。专业银行经营由于不和资本直接联系,它的核算倾向于追逐资产回报,倾向于通过外延扩大经营规模增加回报。而商业银行的经营直接受资本的约束,它的核算目标倾向于追逐资本回报。因此给两者的经营策略和资产选择方式带来了差异。

第五,分配机制不同。专业银行的分配以计划指标调节为主,积累归国家,分配偏重于指对个人的分配。而商业银行的分配直接与经营成果挂钩。尤其重要的是商业银行普遍注重自身资本积累和扩张,以求自我发展。

正因为存在这些差别,我们深圳农行虽然在业务种类和业务

方式上已和商业银行没有显著的差别,但是在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上仍与商业银行有较大差距。应当看到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的转换要比业务方式的转变艰难多,缓慢得多,也重要得多。正因为这样,近几年来,我们不断探索和改革,试图在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的转变方面有所突破。

我们在实践中体会到,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过渡,其管理体制和经济机制的转换是一个系统工程。作为专业银行一家分行来讲,这一系统仅是总行整体系统的一个组成部份。因此这一系统建立的前提有三:一是各专业银行的分支机构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没有独立的资本金;二是系统运作的结果,必须符合巴塞尔协议规定,即与国际商业银行的运作接轨;三是符合我国国情,便于操作,有利于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过渡。这一经营管理系统,我们谓之“商业银行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系统”。其内容有三部份组成:(1)银行资产风险度;(2)银行负债稳定度;(3)银行经营结果的总评价。其系统公式为:

$$\frac{\text{资本}}{\Sigma \text{银行权重}} = \frac{\text{资本充足比率}}{\text{风险资产}} \left\{ \begin{array}{l} \text{(1) 银行资产} \\ \text{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银行权重} \cdot \text{风险资产额}}{\Sigma \text{银行资产额}} \\ \text{(2) 银行负债} \\ \text{稳定度} = \frac{\Sigma \text{银行负债} \cdot \text{权重稳定额}}{\Sigma \text{银行负债额}} \end{array} \right. \text{(3) 经营结果的监测和总评价}$$

商业银行的资产风险度管理,是整个管理系统的核心。巴塞尔协议所规定的资本充足比率是中央银行对各家商业银行总行的监管要求,各商业银行总行要通过经营管理达到规定的资本充足比率的要求,必须借助于银行资产风险度管理系统。我们认为,本书的可读之处,就在于此。

银行资产风险度管理系统,按其资产性质分类:又分为五类,其系统公式为:

$$\begin{array}{l}
 \left. \begin{array}{l} \text{银行资产} \\ \text{风险度} \end{array} \right\} \begin{array}{l}
 (1) \text{贷款资产} \\ \text{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贷款资产权重风险额}}{\Sigma \text{贷款资产额}} \\
 (2) \text{投资资产} \\ \text{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投资资产权重风险额}}{\Sigma \text{投资资产额}} \\
 (3) \text{同业往来} \\ \text{资产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同业往来资产权重风险额}}{\Sigma \text{同业往来资产额}} \\
 (4) \text{表外资产} \\ \text{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表外资产权重风险额}}{\Sigma \text{表外资产额}} \\
 (5) \text{其他资产} \\ \text{风险度} = \frac{\Sigma \text{其他资产权重风险额}}{\Sigma \text{其他资产额}}
 \end{array}
 \end{array}$$

巴塞尔协议规定的资本充足比率,不仅制约着商业银行资产数量和质量,同时也制约着商业银行负债的数量和质量。换言之,按照巴塞尔协议的规定,商业银行的资本量不仅制约着银行权重风险资产量,同时也制约着银行稳定负债量。在资本充足比率的监管下,商业银行的负债也不能无限度地扩张。这样,我们对各类负债的稳定程度,就有一个选择和管理的问题。商业银行负债稳定度管理系统,按其性质分为三类,其系统公式为:

$$\begin{array}{l}
 \left. \begin{array}{l} \text{银行负债} \\ \text{稳定度} \end{array} \right\} \begin{array}{l}
 (1) \text{存款稳定度} = \frac{\Sigma \text{存款权重稳定额}}{\Sigma \text{存款额}} \\
 (2) \text{同业往来资} \\ \text{产稳定度} = \frac{\Sigma \text{同业往来资产权重稳定额}}{\Sigma \text{同业往来资产额}} \\
 (3) \text{其他负债} \\ \text{稳定度} = \frac{\Sigma \text{其他负债权重稳定额}}{\Sigma \text{其他负债额}}
 \end{array}
 \end{array}$$

国际商业银行经营的经验和教训告诉我们,商业银行出问题,或无兑付能力,或被兼并,或破产,最终原因是由于资产质量低引起的。我国各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同样面临着资产质量不高的问题。因此,对资产质量的监测和考核,尤其显得重要。目前,我国银行实行的资产形态监测办法,主观随意性强,其统计结果,不能真实地反映资产的实际质量,甚至恰误盘活资产的时机,造成银行资产的损失。我们在实践中,总结出监测资产质量的量化表达式

为：

$$\left. \begin{array}{l} \text{银行资产监} \\ \text{测指标体系} \end{array} \right\} \begin{array}{l} (1) \text{银行资产安} \\ \text{全性表达式} \\ (2) \text{银行资产流} \\ \text{动性表达式} \\ (3) \text{银行资产效} \\ \text{益性表达式} \end{array} = \begin{array}{l} 1 - \text{银行资产风险度} \\ \frac{\sum \text{银行呆滞资产}}{\sum \text{银行资产}} \\ \text{资产回报率或资本回报率} \end{array}$$

对于商业银行经营结果的总评价我们采用了能反映银行整体经营管理水平的三项指标，即存款、银行资产风险度和利润。三项指标相互制约，共同构成评价系统。存款是银行规模的标志，它制约着银行资产的规模；银行资产风险度是银行资产质量的标志，它制约银行效益的水平；利润是银行综合效益的标志，它受到存款规模和资产质量的制约。

另外，银行的资本虽然是银行实力的标志，中央银行对各商业银行的监测和评价，资本这一指标是不可缺少的。但是，我们考虑到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不是独立立法人，没有独立的资本，作为各商业银行总行对其分支机构经营管理的评价，设定资本指标是不可操作的，因此我们没有把资本这一指标引入对商业银行分支机构的评价体系内。

本书是在我行职工培训教材的基础上编写的。我们按照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要求，在职工培训中一方面介绍商业银行的基本知识，另一方面结合我行经营管理改革的实践，着重将适合我们实际情况的，在实践中运用有效的新的管理方式编写成教材，对职工进行实务性培训。因此，本书所阐述的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并不是完整的体系。另外，我们所编写的实务性教材，其理论性和科学性尚有待提高，仅作为一种探索，起一点抛砖引玉的作用。我们诚恳地欢迎和期待对本书的意见和指教。

编 者



# 第一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

## 第一节 西方商业银行及其资产负债管理

自十七世纪英格兰银行创立至今,西方商业银行已经历了三个世纪的发展。在讨论我国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之前,有必要在本节先简要介绍西方商业银行及其资产负债管理情况。

### 一、商业银行

#### (一)商业银行的概念

商业银行是以货币为经营对象的一种金融组织,是一种经营企业。在所有金融机构中,唯有商业银行能接受活期存款,具有“创造货币”的能力。商业银行同时具有一般金融机构的功能:

1. 提供可供选择的资金融通渠道并从中获取效益;
2. 提供其他特殊的金融服务并从中收取手续费。

#### (二)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

西方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主要分为单一银行制和分支行制两种。

单一银行制,指法律规定银行业务由各自独立的商业银行经营,不设立或不允许设立分支机构。目前,美国实行的是单一银行制,大约有 15000 家银行经营活期存款业务。

分支行制,指法律上允许商业银行总行在各地设立分支机构。这种组织形式为大多数国家采用。

对于商业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许多西方国家有明文规定,即商业银行必须采取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通过互相参股,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互相渗透,空前紧密地结合,形成现代西方商业银行的一大特征。现在,美国的银行控股公司控制了全部商业银行资产的90%以上。

作为现代股份制商业银行,西方商业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大致可分为五大部分:

1. 股东大会。商业银行的最高权力机构,每年定期开会,听取银行的业务报告,并选举产生董事会。

2. 董事会。负责制定银行的经营目标和政策,挑选和聘用银行的高级管理人员,监督和控制银行的主要业务活动。

3. 监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与董事会平行,代表股东大会对银行的全部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

4. 行长(总经理)。商业银行的行政总管,执行董事会的决定,组织和负责各项具体的银行业务经营活动。

5. 总稽核。由董事会聘任,与行长平行,负责检查银行的日常业务帐目,检查银行会计、信贷及其他业务是否符合法律规定,是否按照董事会的方针和规定执行。

这种组织结构使作为所有者的股东享有最高的决策权,同时形成了董事会和监事会、行长和总稽核双层平行制约关系。

### (三)西方商业银行经营的三大原则

1. 安全性原则。指的是使资产尽可能免遭风险,以达到经营的长期稳定。

商业银行的经营风险通常来自以下几方面:

(1)资产的规模、期限结构与负债的规模、期限结构不相适应,导致资产负债出现结构性失衡和流动性比例失调,从而影响银行的正常资金周转;

(2)放款客户信用状况不好,出现坏帐,放款无法收回,使银行

蒙受亏损；

(3) 盈利资产比重过大, 也会带来巨大风险, 这种风险已对我国银行和金融机构造成很大损害。大量放款和投资, 远远超过存款加自有资金, 联行汇差无法清算, 拖欠人行资金, 连存款支付和基本结算都难以保证, 信用受损, 经营效益和稳定发展无法得到保证；

(4) 经济萧条与危机, 使银行与客户的债权债务关系受损, 经营安全性受影响。

2. 流动性原则。即银行资产在不发生损失的情况下能及时变现。

3. 盈利性原则。盈利是商业银行经营的最终目标。

## 二、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

### (一) 西方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历史演变

在商业银行产生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 由于资金来源渠道比较狭窄(主要是吸收存款), 资金运用的方式比较单一(主要是发放贷款), 加上金融市场发育程度的制约, 银行管理的重点主要放在资产管理方面, 主要是通过资产结构的合理安排来满足银行经营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需要。资产管理主要包括流动性管理和贷款管理。流动性管理的最传统和最直接的方式是在资产方保持适度的现金和易于变换为现金的资产。

资产管理理论经历了三个主要发展阶段：

早期的资产管理理论主要是商业性贷款理论, 也称为“实质票据论”。该理论从银行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存款出发, 认为存款随时有被提取的可能, 为了保证存款的及时支付, 必须保证贷款资产的流动性, 商业银行只能发放短期的、与商业性行为直接联系的贷款, 即使企业到期不归还贷款, 银行可以处理抵押的商业票据从而收回贷款。该理论提出的银行贷款自偿性的论点至今仍对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发生着重要的影响。该理论也导致了票据贴现业务

的产生。但是该理论偏重于资产的流动性，忽视了存款的相对稳定性，难以实现银行经营效益的最大化。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由于证券二级市场的发展，特别是公债市场急速发展，银行可以将部分资金投入证券（特别是公债）。由于公债具有高度的流动性，可成为保持银行资产流动性的主要工具，形成商业银行沿用至今的二级储备制度。可转换性理论认为，银行通过建立二级储备制度，贷款不必局限于短期和自偿性，还可以通过转换金融资产的方式来保证流动性，使银行资产范围扩大，业务经营具有更大的灵活性。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经济复苏、国家重建，对长期贷款的需求急剧增加，而且更多地投向工业，预期收入理论应运而生。这种理论认为：银行资产的变现能力都是以未来收入为基础的。对于放款，该理论强调的不是自偿性，也不是可转换性，而是认为，即使是长期贷款，只要有借款人的预期收入做保证，就不至于影响银行的经营流动性。根据该理论，银行只要根据借款人的预期收入安排贷款的到期日，或者采用分期还款的方式，就可以维持银行经营的适度流动性，保证存款的支付和满足新贷款的需求。该理论为银行业务范围的进一步扩大和银行资产结构的多样化提供了理论依据。中、长期工商业贷款、设备贷款、房地产抵押贷款和按揭、消费者分期付款的贷款和信用卡消费透支的贷款等全面发展，支持了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但是，预期收入的不确定性使该理论具有很大的局限性。

以上三种资产理论都强调了资产的流动性，在推行以短期贷款为银行的主要资产业务的同时，推动了银行资产业务的不断发展。

六十年代初，西方各国都加强了对商业银行的监管，如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制定的 Q 条例规定定期存款利率的上限和禁止向活期存款支付利息，而货币市场利率的不断上升，存款利率的限制

使许多金融机构(例如货币市场互助基金等)从银行拉走存款,企业也纷纷发行商业票据筹资,出现了存、放款非中间化的现象。面对这种变化,为了发展业务,银行必须另外寻求新的资金来源。正值西方经济蓬勃发展,贷款需求很大,货币市场为银行提供了方便、快捷的融资途径。1961年美国几家银行率先推出可流通存款证,不久就在伦敦资金市场出现,成为广泛应用的资金市场工具。存款证期限从三个月到五年都行,并且从理论上可以随时变现,具有高度的流动性。银行在需要的时候可以发行存款证以获取资金。同期,以欧洲美元市场为主的欧洲货币市场兴起,次级债券等新的融资方式出现,银行通过这些融资渠道解决了资金来源,满足了经营流动性的要求。银行的管理也由资产管理原则发展到负债管理原则,过去银行主要是通过调整资产结构来满足流动性的需求,现在则以积极创造负债的方式来调整负债结构,支持资产的多样化,既满足了流动性的需要又增加了效益。但是负债管理也存在明显的缺陷,当市场上资金普遍紧张时,以负债管理来提供流动性就难以得到保证,而且银行运用主动负债方式也提高了经营成本,必然促使银行把资金投放到效益更高的投资和放款上,使经营风险加大。

进入七十年代,西方世界经历了股票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崩溃的强烈冲击,商业银行首当其冲,单纯的资产管理和负债管理都不能满足银行经营管理的需要,在资产管理和负债管理的基础上资产负债管理理论应运而生。该理论要求对资产和负债实行并重管理,在资本的约束下,积极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实现资产和负债的多样化,并注重资产和负债综合平衡、协调发展,实现三大经营目标制约下的效益最大化。

为了增强银行经营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各国都加强立法,对资本、放款、投资和流动性都作了严格的规定,这方面的国际协调也不断加强。1988年7月,西方“十国集团”成员国中央银行行长在

瑞士巴塞尔开会,原则上通过了《关于统一国际资本衡量和资本标准的协议》,简称巴塞尔协议。该协议的精神就是统一各国银行的资本标准和资本比率,在协议的指导和国际监督下进行公平的竞争和保证经营的安全。巴塞尔协议的诞生标志着加强国际银行业统一监管时代的开始。金融监管的大大加强对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风险资产的规模受制于资本,资本也制约资产和负债的总规模,而资产负债无论在规模上还是结构上都必须保持协调。因此,可以说金融监管不仅要求商业银行实行资产负债管理,而且对管理提出了具体的内容和要求。

资金市场的高度发达使商业银行实行资产负债管理成为可能。路透社和美联社的电子网络将全球数千家银行金融机构联结成一个整体,SWIFT 系统、CHIPS 系统等先进的电子清算系统大大提高了银行间资金往来的效率。八十年代后,西方商业银行普遍以发行公司债或债券的方式筹集长期借入资本。例如 1985 年,汇丰银行在伦敦市场上发行了一批不可赎回的次级浮息票据,筹集了 8 亿美元的资本;八十年代中期,香港市场港元存款证总额达到 60 亿港元;1981 年美国国际商用机器公司以在苏黎士市场上发行债券所得的瑞士法郎与世界银行的长期美元调换,从此世界各大资本市场广泛采用“调换”方法筹集长期资本。据粗略估计,到八十年代末利率调换交易金额已超过 2000 亿美元,而货币调换的交易量就更大了。通过发达的资金市场,商业银行可以灵活地调整资产和负债;通过优化资产和负债的组合,商业银行实现了最大的资本收益。

## (二)西方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结构

1. 存款仍然是现代商业银行的主要负债和基本的资金来源,约占总负债的 60%;
2. 贷款仍然是现代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和基本的资金运用,约占总资产的 50%;

3. 应付银行帐款和应收银行帐款分别占总负债和总资产的两成左右；

4. 商业银行的二级储备，即现金资产和有价证券分别占总资产的两成和一成左右，合占总资产的三成左右；

5. 股本约是总负债的 5%；

6. 借入资本占总负债的 5%。

### (三)西方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基本原则

1. 盈利原则。盈利始终是商业银行经营的最终目的。有了盈利才能给股东提供满意的回报，银行才能正常经营和继续发展。实行资产负债管理，商业银行不再是盲目追求单纯的利润，而是要实现在三大经营目标均衡制约下的效益最大化。

2. 系统管理原则。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本身是一个管理系统，它是按照系统管理的原则进行管理的。按管理层次划分，实行总分行制的商业银行，分为总行、分行和支行三个层次，分行为区域性的管理中心，支行则为相对独立的盈利单位。总行接受金融监管当局的直接监管，并负责全行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的规划、建立和管理；分行按照资产负债系统的原则对所辖资产负债管理子系统进行运作和管理，及时反馈信息并定期或按要求向总行提交全面或专项报告；支行对专门的资产负债管理系统进行管理和业务操作，及时反馈信息并定期或专项向分行提交报告。三层次之间都是通过电子网络相连接。

按资产负债种类可划分为资本管理系统、负债管理系统、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系统和信息中心。信息中心由中央数据库和决策分析系统组成，不仅为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提供服务而且为银行的中间业务提供服务。中间业务包括咨询、见证和评估等服务，业务收入占银行总收入的三成以上，而且比重呈上升的趋势。

#### 3. 资产负债综合平衡原则：

(1)资产总量与负债总量平衡。

(2)资产期限结构与负债期限结构相对称。商业银行的主要负债是存款,大部分又是短期或活期存款,因此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业务仍然是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但是这种对称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期限对称是为了保证银行经营的流动性,而这可以通过资产的自偿性和资产负债的多样化加以补偿。资产的自偿性是资产管理理论中贷款自偿性的发展。资产负债的多样化包括资产负债形式的多样化和期限的分散化,在满足经营流动性需要的同时还可以提高资金的运用效率从而获得理想的经营效益。

(3)在资产管理和负债管理并重的同时,强调资产负债的综合平衡管理,即积极调整资产结构和负债结构,形成资产和负债的多样化,保持合理的风险资产规模从而实现在商业银行三大经营目标均衡下的最大效益。

(四)西方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主要内容

1. 金融法规条例对商业银行的监管要求:

(1)关于资本的要求:

①银行依法成立必须具备一定的资本规模。

②对银行资本结构的一般要求,如巴塞尔协议规定:资本对加权风险资产的目标标准比率为8%,其中核心资本成分占50%,即至少为4%;如果达不到这个比率,要么缩小风险资产的规模,或者调整风险资产结构,否则必须及时补充资本。

(2)关于风险资产权重的规定:巴塞尔协议对风险资产的权重进行了全面的设立,各国金融监管当局也都作了类似的规定,这是商业银行对风险资产进行定量风险管理的基础。

(3)关于存款准备金的管理:存款准备金制度是西方国家中央银行管理商业银行的三大法宝之一,商业银行吸收存款后,必须按存款种类及时缴纳相应的存款准备金。

(4)关于贷款的限制:包括对关系人贷款的限制和对同一客户贷款的限制。比如香港银行条例规定,对任何一个人、一个商号、一



家公司、或对属于同一控股公司或有控制能量大股东的公司发放的贷款不能超过银行本身实收资本加准备二者之和的 25%，对银行董事、大股东等的关系人的贷款规定了最高限额。同时规定银行不能以自己的股票作抵押品发放贷款。有些国家还对抵押贷款占全部贷款的比例作了明确的规定。

(5) 对非银行业务活动和地产投资的限制：如香港银行条例规定银行收购或持有有一个公司的资本其数额不得超过 25%，银行持有地产或取得地产中的权益数额不得超过其实收资本加准备二者之和的 25%。

(6) 关于保持规定的流动性的要求：世界上各国的金融监管机构通常都对商业银行规定强制性的流动性比例，将短期的应负款项与短期的应收款项相互对应，如香港银行条例规定可变现资产与合格负债（即短期负债）的最低比例为 25%。

(7) 对利率的管理：八十年代西方普遍对银行利率实施管制，如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的利率管理条例。但是进入九十年代又都趋向放宽对利率的强制性规定，主要利用贴现率和公开市场业务进行间接调控。但一般都还保持一定程度的控制，比较严格的，如香港银行公会公定存款利率形成固定利率制。

(8) 以统计报表为基础对资产负债表作定期检查。

## 2. 商业银行程序化管理。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都遵循严格的程序，如贷款一般经过以下程序：

第一步，客户提出申请，按银行规定提供资料；

第二步，对客户进行信用分析，贷款的风险就是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因此对借款人的信用分析是贷款管理的基础。信用分析包括盈利性分析（即贷款所得的利润能否负担银行的各种费用），客户信用还贷能力分析（即调查客户的品德和经营能力以及有无可靠的还款资金来源，或者称之为贷款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以及贷款